

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的博文房地产评估造价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航头镇2024年集体建设用地减量化实施评估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航头镇2024年集体建设用地减量化实施评估服务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类）；承接企业为（博文房地产评估造价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6人，营业收入为2309.0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博文房地产评估造价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

日期：2024年9月25日

